证券代码：000828　　证券简称：东莞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1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7 名，实际到会董事 7 名。会议由李斌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照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照洲投资”），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照洲投资独立法人资格将依法注销，照洲投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权益及其他全部权利义务由本公司承继；2、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此次业务的具体事宜。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以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的议案》。

1、同意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东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港务集团”）

开展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额度有效期为 2 年，在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分笔办理相关业务；2、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会按业务准入及评审等制度办理相关具体业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斌峰、陈沃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 15：00，在东莞市南城街道轨道交通大厦 37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的议题：

1、《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